

证券代码：833023

证券简称：君瑞恒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 珠海君瑞恒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5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章洵滔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991,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5%。

#####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2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珠海君瑞恒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珠海君瑞恒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提请全体股东审议董事长向公司董事会提交的《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991,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二）审议通过《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珠海君瑞恒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珠海君瑞恒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主席提请全体股东审议其向公司监事会提交的《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991,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珠海君瑞恒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珠海君瑞恒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长提请全体股东审议财务负责人向公司董事会提交的《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991,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 审议通过《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珠海君瑞恒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珠海君瑞恒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了实施公司战略，合理支配公司资源，达到预期经营目标，特制订《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991,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五）审议通过《2022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珠海君瑞恒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珠海君瑞恒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提请全体股东审议财务负责人向公司董事会提交的《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06）及摘要（公告编号：2023-013）。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991,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六）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资本总额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珠海君瑞恒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财务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金额-11,834,586.27 元，超过公司股本总额 6,000,000 元。依据《公司法》相关规定，公司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应召开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其他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珠海君瑞恒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资本总额的公告》（公告编号为：2023-010）。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991,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七）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 2022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

###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珠海君瑞恒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 2022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为：2023-011）。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991,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八）审议通过《监事会关于 2022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

###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珠海君瑞恒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 2022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为：2023-012）。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991,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中银（珠海）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朱天良、黄晔

(三) 结论性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以及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 四、备查文件目录

《珠海君瑞恒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北京中银（珠海）律师事务所关于珠海君瑞恒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律师见证的法律意见书》

珠海君瑞恒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8 日